欽定吏部銓選則例

欽定吏部銓選漢官則例卷之一目錄

侍郎應否轉左

京堂翰詹開列夾單

翰詹衙門陞轉

翰詹開坊引　見

京堂及翰林開坊引　見註寫某年進士舉人

翰詹　大考告病開缺

開列陞轉官員聲明署理之人

引　見京堂因公出差者聲明一體列名

引　見人員聲明事故扣除

欽定吏部銓選漢官則例卷之一

開列

大學士以下候補開列

一候補大學士以下侍郎內閣學士以上到京將文投部停其赴部驗到遇缺與應開列官員開列具題三品以下鴻臚寺少卿以上各項京堂及翰詹等官無論起復候補

特旨降調凡係外員離任及病痊服闋來京均令取具同鄉京官印結聲明來京候補隨文投部

存案遇各本項缺出亦與開列人員通行開
列其應引
見補授者亦一併帶領引
見應行開列引　見補授人員如應陞
見應轉並其次應陞人員俱詳載品級考　儻投文在
出缺之先而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之
後或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之先而投
文在出缺之後均應扣除惟投文既在出缺
之先並曾經該衙門咨報本員到京有案發
其日期亦在出缺之先者雖無聲明來京候

補印結到部准其開列如由京秩降調在京
候補之員即以奉
旨之日註冊毋庸復行具結如未經補缺續有回籍
等事即行具結報部照例扣除俟來京候補
之日仍取具印結送部方准分別照常開列
帶領引
見至順天府府丞奉天府府丞原係一項之缺如奉天府
府丞三年任滿並無陞遷事故遇各省更換
學政之期將在京對品京堂開單進呈請
旨簡調其未滿三年陞遷出缺仍行開
列具題補授例載京外官員開列係內應陞

應調各官俱詳載品級考應准互相補授翰林院侍讀學士侍讀遇有侍講學士侍講准其通融補用至候補侍講學士以侍讀學士出缺之日為斷如在侍讀學士出缺之後服滿到部不行開列於本內聲明扣除詹事府左庶子左中允左贊善服滿病痊赴部候補如遇右庶子右中允右贊善缺出應否通行開列抑或專以左庶子左中允左贊善候補先行奏明請

旨至左庶子左中允左贊善缺出遇有應補之員照例將應補並應轉應陞各員分別開列引

見請

旨開用如補放應補人員其應轉之員毋庸轉補若

未經補放應補人員仍將應轉之員照例轉

補其所遺之缺請於應補應陞各員內

簡用一員補授右庶子右中允右贊善缺以上候補

官員無論開列具題及帶領引

見俱列名在應陞官之先如有保舉應開列在應陞

於開列在前官之前人員將候補官列

人員之前至各項候補京堂除丁憂服滿

列名於各項候補人員之前如有同係服滿

者仍按人文到

部先後爲序其病痊假滿革職還職降級還級官員與奉

旨特用京堂如廢員特旨起用及現任候補候選官特旨陞用補用之類並降級調用應補者俱照投文候補年月與奉

旨陞用年月降級年月統較先後挨次開列候補京堂病痊假滿開復俱以文到日期先後爲序降級調用者以奉旨降級日期先後爲序其應由引

見補授者亦照開列次序辦理翰林院修撰編修檢討庶吉士無額設員缺人文到部即行補用

咨送翰林院復任如編檢等官有因病回籍先行復任仍查照未經限滿病痊到部准其具呈之日起扣限一年期滿方准照常計俸以陞轉例載京外官員候補取文到部條內至庶吉士係例應以散館授職之日起始准計俸陞轉之員其未經散館以前有因病假回籍未屆限滿復任者毋庸另扣病假之限

翰詹官員除

大考奉

旨以何項官階陞用在任候補者遇有缺出專摺奏

明請

旨補授毋庸開列具題如遇缺出在先尚未補放有人適該員大考奉旨

陞用亦即專摺奏補如本項有服滿應補之員將服滿

候補與

大考陞用之員一併奏明請

旨簡用補授至翰詹官員無論何處何項勞績概不

准保舉開列在前如係尤爲出力人員祗准

保舉以應陞之缺陞用遇有應陞缺出仍按

原名次開列將應陞之缺陞用保案於本員

名下註明其由京堂保舉以應陞之缺開列

在前及保奏以應陞之缺陞用遇有該員應

陞及其次應陞缺出分別開列在應陞並其
次應陞人員之前如保奏奉
旨指明以幾品缺出開列在前並無應陞字樣遇有
保奏指明之品級缺出毋庸覈計是否應陞
即列名在應陞人員之前至由京堂勞績保
舉以應陞之缺在任候補及科道如奉
特旨以應陞之缺在任候補遇有應陞缺出與各項
候補人員統較奉
旨按文日期先後挨次開列引

見均列名於保舉開列在前人員之前如遇其次應

陞缺出列名於其次開列在前人員之前其

科道準

特旨以應陞之缺在任候補如遇論俸通行開列及

保送卿員一併帶領引

見時將該員列在本項保舉開列在前人員之前

服滿候補京堂兼以對品開列

一凡丁憂服滿京堂除本項無對品之官可以

通補及有對品之官保舉陞階難以通補者

仍專以本項之缺坐補外其對品之官陞轉相同如正三品之宗人府府丞通政使司通政使大理寺卿三項太常寺卿順天府府尹二項從三品之光祿寺卿太僕寺卿二項正四品之通政使司副使大理寺少卿二項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順天府府丞奉天府府丞五項遇有丁憂服滿候補之員各照其本項對品陞轉相同之官通融補用如本項有應補人員即將對品之員列於本項人員之次一體開列補缺後即照現缺陞轉此外終養事畢病痊假滿京堂仍祇准專補本缺

特用京堂分項開列

一凡奉

旨以三品京堂補用人員不補大三品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宗人府府丞通政使司通政使大理寺卿順天府府尹以三品之太常寺卿光祿寺卿太僕寺卿用奉

旨以四品京堂用者不補大四品通政使司副使大理寺少卿以小四品京堂用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順天府府丞內閣侍讀學士補用如奉

旨以三四品京堂補用人員抑除大三品其大四品

之缺仍准補用

督撫以下候補開列

督撫有裁缺革職還職降級還級者俱令本身到京照所到日期不必起文祇取具同鄉京官印結將來京候補緣由聲明存案

有病痊假滿服滿者亦令到京取具原籍文結照人文到部遇缺與應陞官員一併開列

具題候補布政使按察使俱令人文到部儻投文在出缺之先而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之後或取結聲明來京候補在出缺之先而投文在出缺之後均應扣除開列遇缺與應陞官員一併開

列具題應陞官員詳以上候補官員開列本
列具題改品級考
內列名在應陞官之先服滿應補人員應列各項候補人員之前
例載大學士以下開列條內
督撫藩臬等官服闋病痊赴部後月摺內夾
單聲明

一道光二十九年八月奉
上諭嗣後督撫藩臬等官有因服闋病痊來京候補者
均俟赴部報到後吏部即於月摺內夾單聲明欽此
欽遵恭纂入例

京外官員分別開列引　見

一在京大學士以下京堂翰詹官員以上在外總督巡撫布政使按察使均照品級考內所載次序分別開列其題補領引見補授京堂開列將所懸依次於末員名下註明順天府府尹府丞凡係隸直隸及漢軍人員概行聲明扣除奉有特旨簡放者不論　又奉天府府丞於未滿三年之內遇有應陞缺出仍照例開列請旨如蒙

簡用即將府丞之缺照品級考所載將應陞人員開

列具題請

簡前往更替者三年內並無陞遷事故遇各省學政

更換之期由禮部將考試完竣緣由咨報吏

部即俟將在京對品京堂照品級考所載開

列名請進

呈覽請

簡用對調又卿員與科道郎中以及科道與郎中輪

班應陞者　內閣侍讀學士係由通政使司參

議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等三

衙門卿員與科道郎中輪班應陞又鴻
臚寺少卿係科道與郎中輪班應陞　除卿
員到班仍照例開列具題外其科道郎中到
班俱引
見補授輪應卿員到班時合例之卿僅祇一員即將
一卿與科道郎中等官通行帶領引
如奉
旨將卿員補放月積各卿之班如奉
見
旨將科道郎中等官補放亦積各卿之班以符
正班
定制　如遇正陞卿員　通政使司參議係由光祿寺少卿鴻臚寺少卿
等二衙門
卿員正陞　無人及均有事故應以其次之科
道道員陞用者將科道帶領引

見如合例之卿僅祗一員亦將一卿並科道帶領引
見道員均附入排單候
旨簡用又正陞之卿僅祗一員科道道員均應陞用
者（光祿寺少卿係由鴻臚寺少卿科道道員陞用）將卿員與科道一
併帶領引
見其道員亦附入排單候
旨簡用至科道應陞引
見時由吏部先期行文都察院令該堂官秉公保送
掌印給事中給事中四員各道監察御史八

員先儘一等人員如一等不敷保送或一等員無人方准將二等人員保送其未遇京察歷俸在半年以外者亦准一體保送以足定數其係一卿通行引見時應減半保送之處詳見品級考出具切實考語並將各員年歲

京察等第一併移咨吏部按照俸次先後帶領引

見如有

京察一等者列名於二等人員之先二等者列名

於未遇

京察歷俸在半年以外人員之先其科道遇應行引

見各缺時有先經別衙門

京察保列一等續經陞任仍係

簡放道府之員到任後歷俸在半年以外者准其一

體保送列入一等人員之內帶領引

見如由部中任內京察一等續經補放御史仍係簡放道府之員其由郎中引

見應陞者應行文各部每部保送凡係例內作為正途者方准保送其

除各項出身二員先儘一等人員揀選保送

概不准保送如一等無人或一等人員

升有不合例事故及出各項例有年限差使

方准保送二等人員其應保送二員如該銜

門一等祇有一員先將一等保送外仍准保

送二等一員其未遇京察歷俸在半年以

外者亦准一體保送以足二人之數其與一

卿通行引見時應減半保送之處詳見

品級考出具切實考語並將該員等年歲
京察等第一併聲明咨送吏部按照憲綱次序帶
領引
見如有
京察一等者列名於二等人員之先二等者列名
於未遇
京察歷俸在半年以外人員之先其郎中遇應行引
見各缺時有先經別衙門
京察保列一等績經陞任仍係

簡放道府之員到任後歷俸在半年以外者准其一

體保送列入一等人員之內帶領引

見如由內閣侍讀任內京察一等積纍陞補郎中仍係簡放道府之員如卿員科

道郎中應陞時遇有勞績保舉以陞階開列

在前並保舉應陞之缺陞用均列名於各本

項應陞人員之前由科道保舉者專俟輪應科道到班時將該員列於科道人員之前用輪應陞員或部員到班時仍不行列入之類其各項候補

人員列名於開列在前人員之先至丁憂服

滿候補人員列名在各項候補人員之前例載

大學士以下候銜開列條內如保送科道等官時儻有徇情濫舉者將原保之堂官照例議處以上各項京堂缺出輪應科道部員歷用應行引
見業經保送各員勿得託故不到實因患病不克到班者由各該堂官查明屬實據情咨部辦理若有臨時不到並無咨文到部者即行照例參處科道有自行咨報告假感冒者不收來文仍按名帶領其由各該堂官咨報告假感冒各員均於排單內該員銜上註明以符保

送原數再選京堂缺出仍將該員保送不得
另行更換如有保送後連次患病告假者照
例𠫭辦以杜規避至各項保送到部吏部查
係不合例之員即行駁回
令其補送其各衙門有已按定數將合例人
員保送後該員續有陞遷等項事故即毋庸
再行
咨取再科道等官到班時其所陞之項如有
應補卿員仍照例列名在先服滿應補人員
列於各項候補
人員之先例載大學一併滑領引
士以下開列條內
見至科道應陞各缺內有在其次應陞及在其次應
陞之後者如通政使司𠫭議應陞之光祿寺
少卿鴻臚寺少卿俱無事故科道

係在其次應陞之列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太僕寺少卿其次應陞者向係卿員科道在其次應陞之後之類俱照依俸次遴行開列其考取請陞該員等年歲及京察等第悉照應陞引見辦理又開列巡撫其本省布政使應停其開列其開列在外按察使
以上各官不分滿洲蒙古漢軍漢人俱照品級考所載開列具題其應俸年限及有罰俸若干案俱於本員名下逐一註明凡京外各官開列具題查係應陞人員有革職留任降級留任停陞停俸督催督造完解等項及未

報到任官員並出缺之日或出缺之後始行
補任或本係不應開列之員出缺日並出缺
後陞任始得列入者俱不開列於本內聲明
扣除如京員出差外省又經陞轉尚未回任
遇有應陞缺出雖未到任仍行開列或原職
已應開列出缺後又經陞轉並原職在其次
應陞例得夾單進
呈出缺後陞任應列入題本之內者俱照現陞現
轉之銜一併開列將出缺後出何項官員陞

任轉補及曾否到任之處於本員名下註明如應陞無人將其次應陞人員列入正本具題其有不合例事故即照應陞人員之例於題本內聲明扣除其開列夾單之其次應陞人員仍照本例辦理詳載京堂翰詹開列夾單條內按察使缺出先將即陞京具應用人員列名在前次將俸深無事故者列名於後一併開列具題

侍郎應否轉左

一各部侍郎吏部未經開列之先奉

特旨補授右侍郎缺左右字樣著吏部將現任右侍郎

應否轉左或即將新任之員授爲左侍郎之

處奏

聞請

旨

京堂翰詹開列夾單

一開列京堂翰詹等官將應補應陞人員照例

開列如有降革留任等項不合例事故除應

補人員仍行開列坐補外其應陞人員即於

題本內聲明扣除至轉補如翰林開列京堂及出翰林轉補部院官員開列內閣學士詹事之類是應轉人員不祇一人俱開入夾單其侍讀學士由侍講學士轉侍讀由侍講轉如遇有應補侍讀學士侍讀將應轉之員遍行列名於應補人員之後如應補係侍講學士侍講則將應轉之員論俸拈擬一人列入正本轉補次將應補應陞之員開列至各部左侍郎由右侍郎轉左庶子由右庶子轉左中允由右中允轉左贊善由右贊善轉亦於正本內及其次應列名其題轉補均不在夾單之內

陞列入夾單之員並外官內轉應入夾單者俱遂員開寫如有降革留任不合例事故及

降革留任奉

旨准其抵銷經部查明該員級紀議抵免其降革留

任處分倘未彙題奉

旨並未報到任出缺日出缺後補任陞任並翰林院

編修檢討遇有其次應陞侍讀侍講洗馬左右中允缺出

例得列入夾單者如有備經

京察一等

記名之員並其次應陞之編修檢討出缺日出缺後到院俱於本員名下註

明一併另行繕單與題本一同進

呈其列入正本之應轉人員凡未報到任及出缺

之日或出缺之後始行補任歷任併降革留

任及降級留任雖奉

旨准其抵銷而部議查明紀錄抵免其降革留任

處分仍未彚題奉

旨俱於本內聲明扣除不得仍行隨本轉補此專指侍講學士侍講之俸次在前因事故扣除例得將俸次在後之合例人員指授轉補者言若侍讀學士侍講人員一時均有不合例事故以及右庶子右中允右贊善俱祇一缺並無別員可以扣除另轉所有各項不合例如事故俱於本內聲明請旨

大考奉

旨指明以何項官階歷用人員遇有應行奏補之缺

無論出缺先後即行奏補以何項官階歷用

人員丁憂服滿到院在出缺之後不准以歷

階奏補如原職本係其次應歷之員及其次

應歷之編檢係次已入二十名之內仍行列

入夾單具題將

大考以何項官階歷用之處於本員名下註明至

編檢各員

大考奉

旨遇缺題奏應俟戳其係次入二十名之內遇有應
陞及其次應陞缺出方准夾單提奏再翰林
官員欽奉
諭旨指明以何項官階陞用如陞用之官係轉補所
遺之項其奉
旨陞用日期在應轉之缺出缺以後者如出編修欽奉特旨以侍讀陞用總以侍讀出缺之日為斷之類於本內聲明扣除
翰詹衙門陞轉
一翰詹衙門凡陞轉官員皆依編檢之俸共算

其新科一甲進士授職在上科庶吉士散館以前者仍以上科庶吉士奉

旨留館授職之次日作為授職日期若有告假丁憂扣除告假丁憂日期廢俸歷用其在署人員告假出京不論曾否起程一經離署即斷其食俸以告假之日起至銷假之日止將其間日期扣除出差各員差竣請假同銷假滿復行續假並無假期者以奉　旨允准之日除其食俸告假續展假期之員期滿未經到院以續假之日起扣除回京程限假限程限滿日作為斷俸日期仍俟銷假到院再行接算從前俸次俸同者仍行論資翰詹官照轉後即以奉　旨補放之日接算俸次毋庸扣除到任日期此係專指漢翰詹吉

國子監司業與左右贊善較俸開列按左右贊善應為序不能越次如司業俸次較深於左右贊善將司業列於左右贊善之前如較左贊善俸淺較右贊善俸深將司業列於左右贊善之間如較左贊善俸深較右贊善俸淺仍將司業列於右贊善之後　凡開列翰詹官員俱由翰林院會同詹事府將應陞應轉人員咨送吏部覈其俸次照例題補其由翰詹遴擢京堂復調翰詹人員准將調任俸次接算如翰詹歷任京堂復由京堂調任翰詹查係對品調補者准計調任俸次如係大考降補者查其現由何官任內降調即將此任

內之俸不論淺深全行扣去而以現在所降之官接算從前此官曾歷之俸此內有從前陞遷本係越級如有編檢即擢講讀而今降中贊是中贊從前並無已歷之俸則但令接算編檢之俸非由大考降補者不得援以為例至由翰林陞轉部院之員如遇翰林應陞之內閣學士員缺將翰林轉補部院之太常寺卿以下正三品之副都御史通政使大理寺卿宗人府府不與內閣學士陞轉相同不行開列大四品京堂以上正四品之太常寺太僕寺少卿鴻臚寺卿順天奉天府府丞係

小四品不行開列　一併開列詹事員缺將由翰林歷
轉部院之從三品及大四品京堂一　併開列
俱列名於翰林官之後如曾經授職編修散
館改為部屬等官嗣經歷轉部院者仍不行
開列

翰詹開坊引　見

一詹事府贊善國子監司業缺出除未經散館
之修撰編修不准即行論俸開列外翰林院
將俸深修撰編修檢討開列二十員咨送吏

部議其俸次帶領引
見補授其俸深編檢各員內如有曾經
京察一等
記名之員即於引
見排單綠頭牌內註明其有出差者亦列名於單內
註明現出何差綠頭牌亦照單內註寫恭候
欽定至候補官員人文到部遇有缺出翰林院將該
員與俸深人員一併咨送吏部列名在應陞
官之先帶領引

見補授
京堂及翰林開坊引　見註寫某年進士舉人
一開列題本並京堂及翰林開坊引
見均於摺本綠頭牌內註寫某年進士舉人其翰詹
人員歷授各項引
見排單綠頭牌及開列題本內均將
大考等第名次分晰註明如已歷一次再遇應歷
時及註明由何官任內
大考等第名次以杜牽混

翰詹　大考告病開缺

一翰詹等官凡遇

大考之期如奉

旨後始行告病者即行開缺俟病痊補考後方准補缺

開列陞轉官員聲明署理之人

一開列陞轉官員如本缺現有署理之人吏部查明署理之員如係應陞者一體開列即將署理緣由於本員名下註明如非應陞之員亦於本內聲明具題

引　見京堂因公出差者聲明一體列名

一凡京堂缺出應行引

見人員如有因公出差者（並候補京堂並無底缺人員因公出差亦即照現任人員出差一律辦理）均於摺內聲明一體列名單內註

明現出何差綠頭牌亦照單內註寫恭候

欽定（以上人員如應行開列具題者亦照例於單內列名註寫何差一併進呈）

引　見人員聲明事故扣除

一四五品京堂及科道等官缺出應出帶領引

見陞用者如有降革留任不合例事故照開列人員

之例於引
見摺內聲明扣除其揀選引
見人員揀選時即行扣除毋庸聲明
科道陞轉註明係奏事件

一科道凡遇陞轉無論開列具題及帶領引
見如有條奏事件除出差循例奏報事件無關建白
者毋庸開送外其應行列入之件由都察院
堂官查明開送吏部於各本員名下註明係
奏件數仍將所奏各條或准或駁俱一併繕

繕清單恭

呈

御覽

督撫兼銜

一各省總督授為都察院右都御史總漕總河

巡撫授為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應否兼

兵部尚書銜總漕總河巡撫應否兼兵部侍

郎銜吏部具奏請

旨如由侍郎補授總漕總河巡撫及奉

旨以頭品頂戴補授總督總河巡撫者俱將應否兼

兵部尚書銜或兼兵部侍郎銜之處奏明請

旨其有奉

旨以二品頂戴授為總督者將應否兼兵部侍郎銜

之處奏

聞請

旨俟

加恩給予頭品頂戴吏部再行奏請兼兵部尚書銜

如欽奉

特旨以二品頂戴署理總督者將應否兼兵部侍郎

銜之處具奏恭候

欽定 抑直隸四川總督兼巡撫事務陝甘總督兼管

甘肅巡撫事務浙江巡撫加節制水陸各鎮

銜廣西貴州巡撫加節制通省兵馬銜安徽

山東江西巡撫加提督銜河南巡撫加提督

銜節制駐防滿營官兵山西巡撫亦加節制

駐防滿營官兵其應否兼管提督之處吏部

移咨兵部具奏請

旨至各督撫行於欽奉

特旨兼銜後又經緣事降革奉

旨給予降品頂戴留任者所有原兼各銜除奉

特旨撤銜欽遵辦理外其未奉

特旨撤銜者毋庸奏請撤同其各省督撫關防總督

祇用某省總督關防字樣巡撫祇用某省巡

撫關防字樣其有總督兼巡撫者則仍篆兼

管巡撫字樣以巡撫兼提督銜者則仍篆兼

提督銜字樣俱用滿字小篆清文內不必寫

兼提督銜字樣各省關防俱照此辦理

嘉慶十一年十月奉

上諭各省巡撫中兼提督銜者有節制各鎮統轄闔省營伍之責前曾准令戴用花翎以資表率現在山東巡撫長齡河南巡撫馬慧裕俱先經賞戴花翎其江西巡撫張師誠安徽巡撫初彭齡山西巡撫成寧均准其戴用花翎嗣後此五省巡撫簡任時即准其照例戴用如調任他省者有旨戴用方准戴用欽此又

道光二十八年六月奉

上諭新授山東巡撫徐澤醇著仍照例兼提督銜毋庸戴用花翎其現任各省巡撫兼提督銜者仍著戴用花翎嗣後遇有巡撫兼提督省分更換之際除特旨賞戴花翎外餘俱毋庸戴用欽此應恭纂入例

撰給　勅書

一督撫補授後即移揭內閣撰給坐名勅書布政使按察使各道運使俱撰給傳勅學院移咨禮部轉揭內閣撰給坐名勅書

學政開列

一各省學政三年任滿由禮部按照省分將現在任滿及上兩屆學政開列銜名於八月內具奏其由京堂科道及翰詹衙門庶子以上等官奉

特旨簡用者各以原銜提督學政由侍讀侍講洗馬中允贊善編修檢討補授者亦以原銜提督學政差滿回京咨送翰林院復任出差之後又經歷任京職者俱將應否仍留學政之任

具奏請

旨由郎中等官補授者二甲加編修銜三甲加檢討銜一體授爲學政其郎中等缺即行開缺仍照原官與各部院現任司員一體食俸遇應陞京職時（此指員外郎以下等官言）吏部照例推陞並以其次之員擬備於掣籤之前將該員應否留學政任之處具奏請

旨如奏

旨留任所有擬陞之缺即將擬備之員陞補該員即

以陞銜註册俟三年任滿人文到部免其投
　供驗到不論部分遇有應陞缺出帶領引
見補授如遇應陞外任時均停其銓選俟任滿後人
　文到部補授原官之後遇有外陞缺出即行
陞用至推陞外任停選人員再遇應陞京職
時仍照本例辦理如任滿補官外陞尚未到
班又經題陞推陞京職者將外陞之處註銷
其未經陞任差滿回京人員內除漢主事例
不出部應仍以各原部坐補外至郎中員外

邸一員准其不論部分遇有缺出引
見補授其由各原衙門奏留補用者仍准其行走遇
有該員奏留後所出之缺始准酌量奏補如
補題選各缺與服滿奏留人員比較奏留日
期先後擬補不積各項之缺如原係專補選
缺人員俟差竣奏留後仍以選缺補用亦不
積各項之缺不得擬補題缺至學政有未經
差滿因丁憂降革事故離任後經服滿開復
仍令赴部投供驗到歸於月選遇有原部應

補缺出將丁憂服滿之員不論雙單月即用
降革開復者歸於單月補用其已經歷任京
職者將丁憂服滿之員照伊歷銜不論雙單
月即用降革開復者單月先儘補用
乾隆三十二年二月奉
旨嗣後凡遇學政歷任無論品級大小將應否留任之
處概行請旨著為令欽此欽遵恭纂入例
考試試差
咨取銜名

一每屆鄉試之年應考試試差吏部預期行文

宗人府內閣

起居注中書科翰林院詹事府都察院六部理藩

院大理寺太常寺太僕寺國子監步軍統領

鑾儀衛等衙門將補授實缺滿洲進士出身

應行與試之宗人府理事官副理事官主事

經歷翰詹衙門少詹事讀講學士以下編檢

以上司業科道部院各衙門郎中員外郎主

事內閣侍讀學士以下中書以上中書科中

請大理寺評事太常寺博士國子監監丞博
士助教名銜年歲籍貫科分名次旗分佐領
滿漢姓氏及曾否出過學差試差分房之處
於各員名下註明咨送吏部彙齊人數奏請
考試日期俟奉有
諭旨定期考試先期奏請
欽派監試王大臣屆期由監試王大臣恭請
欽命試題其試卷內毋庸添寫草稿卷內或由監試
王大臣畫押臨時候

旨進行考舉將試卷封固進
呈由軍機處奏
派閱卷大臣候
旨帶領引
見如考差人員內從前曾經奉
旨補放某省試差學差以及鄉會試分房次數均於引
見排單內逐員名下詳細註明至考試之日如在
保和殿考試於
前左門外唱名

中左門階上散卷

乾清宮考試於

中左門外唱名門內井亭邊散卷

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考試於

大宮門外階上唱名門內橋以南散卷以上考試

唱名皆於辦色時令承辦衙門堂官一人帶

領承辦司員在彼看視領卷後依次而入不

得前後參差如有不依次序任意攙越或不

遵定制擁擠喧譁由該承辦衙門堂官及管

門之大臣據實指名參奏如進至
禁門有干功令者由監試王大臣即行參辦其應
給茶餌應需桌案及派撥軍校等事行文各
該處照例辦理再各項京官例內未曾載及
者即由進士出身概不准與考其應行與試
之員有因
京察一等調部尚未補缺人員並現任各員有掛
誤漕糧等差者均准一體考試如二等調部
尚未補缺（如已補缺仍准與考）及本年選授得缺並現

出各項監督差者概不准其考試病痊假滿人員在本年復任者亦不准其考試其選授得缺之員查其曾經在部學習行走續於本年選授實缺並病痊假滿之員查係上年八交到部續於本年補授實缺者方准考試至現任滿蒙京官丁憂例不開缺如百日孝滿（在考試之日以前）並丁憂起復之翰詹司業科道部屬以下等官業已補授實缺及並無額缺之編檢等官起復（稽勳司付准起復在考試之日以前）復任後毋

庸計扣入文到部日期即准其一體考試

考差試題

一考差用四書題文一篇五經題文一篇五言八韻排律一首

一一甲進士及甫經留館編檢考試

一二甲進士未經散館以前如遇考試試差仍准一體與考如考差在本年散館

殿試以後其本年甫經留館之編檢及新科授職之一甲進士並由翰詹因案降調嗣因別項引

見奉

旨改編檢用於本年到院者均毋庸與考

捐納各官中式進士並中式進士後加捐

人員考試

一道光十六年二月欽奉

諭旨上年考試試差人員內有由捐納各官中式進士

並中式進士後加捐者著禮部於本科會試開列具

題本內註明以後即著照此辦理欽此嗣後考試試

差人員內如有捐納各官中式進士並中式

進士後加捐者由吏部查明知照禮部辦理

考試試卷另備一開令寫詩文首句本員姓名

一辦理考試按照試卷式樣卷內多備一開攬

諭考試各員自寫本日考試詩首句如遇考

試無詩時即寫首篇首句空一格再將本員

姓名寫上交卷時一併同交恭

呈

御覽